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富平县畜牧发展中心

承包人（全称）：陕西烨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富平县曹村镇大渠村奶山羊健康养殖小区项目

工程地点：曹村镇大渠村

结构形式：                     层数：         建筑面积：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工程立项文号：富农工组发[2023]5 号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主要施工为新建防疫处治房 124.18 m<sup>2</sup>、饲草库 140 m<sup>2</sup>、卫生间及消毒室 37.28 m<sup>2</sup>、泌乳羊舍 559.98 m<sup>2</sup>、青年羊舍 559.98 m<sup>2</sup>、羔羊舍 272.83 m<sup>2</sup>、堆粪场 200 m<sup>2</sup>、隔离舍 35 m<sup>2</sup>、消毒池 1 座、室外道路硬化 1850.84 m<sup>2</sup>、新建透视围墙 350m 等，工程量清单中所包含的全部施工内容。

不包括的工程范围：工程量清单中未包含的施工内容

### 三、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 60 天

开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30 日

竣工日期：2024 年 2 月 29 日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五、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大写）：贰佰柒拾捌万零捌佰（人民币）元

（小写）¥：2780800元

(其中：工程预留金\_\_\_\_\_元，零星工作费  
\_\_\_\_\_元，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_\_\_\_\_  
元，工程分包和材料购置费\_\_\_\_\_元，总承包服务费  
\_\_\_\_\_元。)

2、综合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报价书。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本合同专用条款
- 3、本合同通用条款
- 4、中标通知书
- 5、投标书、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件
- 6、招标文件、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
- 7、图纸
-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3年12月19日

合同订立地点： 畜牧中心办公室

本合同双方约定 签订之日 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址：6105280100302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徐敏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承包人：陕西烁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沈兴南路  
沈家小区18号楼2单元5层9号

邮政编码：712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刘新

电话：18740347878

传真：029-34052100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分行

帐号：910900374210901

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备案意见：

Empty box for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filing opinion.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富平县畜牧发展中心

承包人（全称）：陕西烨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富平县曹村镇大渠村奶山羊健康养殖小区项目（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防疫处治房、饲草库、卫生间及消毒室、泌乳羊舍、青年羊舍、羔羊舍、堆粪场、隔离舍、消毒池以及室外等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执行国家有关规定。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后 12 月内。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12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